



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



Distr.  
GENERAL  
UNEP/OzL.Pro/ExCom/64/5/Add.1  
8 July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  
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  
第六十四次会议  
2011年7月25日至29日，蒙特利尔

增编

2011-2014年业务计划和提交年度付款申请出现的拖延

印发本增编是为了参照项目审查完成后业务计划中的金额，以及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相关协定草案，更新所建议/审查的供资金额。

- 用以下各段取代表3和第9段：

表3

2011年业务计划、已核准和报请核准的金额（美元）

会议	2011年业务计划金额*	已核准金额/报请核准的金额		节余/ (超预算)
		2011年业务计划内	不在2011年业务计划内	
第六十三次会议	30,219,758	21,912,902	829,265	7,477,591
第六十四次会议	146,307,422	171,750,560	1,433,792	(26,876,930)
余额	81,991,856			81,991,856
共计	<b>258,519,036</b>	<b>193,663,462</b>	<b>2,263,057</b>	<b>62,592,517</b>

\* 根据2011-2014年业务计划，其中考虑到了执行委员会第六十三次会议所作决定。

9. 审查后提交第六十四次会议的项目包括金额达173,184,352美元的项目金额（包括未列入业务计划的1,433,792美元），较2011年业务计划所列项目的金额多出2,690万美元。其中，2,400万美元是用于为中国申请的活动；180万美元是为墨西哥申请的；140万美元是为黎巴嫩申请的。业务计划未予列入的活动涉及9个项目的氟氯烃活动（1,433,792美元），其中包括世界银行负责的阿根廷泡沫塑料行业的项目编制；非低消费量国家

（中非共和国、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以及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的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这些国家的业务计划仅把环境规划署列为执行机构，而开发计划署和工发组织目前正在解决投资部分；低消费量国家（萨尔瓦多和牙买加）的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这些国家的业务计划仅把开发计划署列为执行机构，而环境规划署目前正在解决非投资部分；工发组织负责的喀麦隆制冷空调制造行业的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以及，日本负责的中国的制冷维修行业的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

- 用以下各段取代第 10 段和表 4：

10. 表 4 按机构分列了 2011 年业务计划所列帐目金额以及尚未提交的 2011 年业务计划项目资金的余额。表 4 根据秘书处向第六十四次会议所提建议作了更新。

表 4

按机构分列的 2011 年业务计划、已核准和报请核准的金额（美元）\*

预算项目	2011 年业务计划总金额**	第六十三次会议核准的金额	报请第六十四次会议核准的金额	余额
双边机构	12,965,214	4,445,766	5,706,415	2,813,033
开发计划署	80,466,619	5,376,909	52,675,397	22,414,313
环境规划署	28,627,652	4,260,525	6,988,625	17,378,502
工发组织	75,778,192	5,147,012	70,515,249	115,931
世界银行	53,847,544	3,511,955	37,298,666	13,036,923
秘书处/执行委员会费用/财务主任（不包括加拿大对应方）	6,833,816			6,833,816
<b>共计</b>	<b>258,519,036</b>	<b>22,742,167</b>	<b>173,184,352</b>	<b>62,592,517</b>

\* 包括核心单位费用。

\*\* 根据 2011-2014 年业务计划，其中考虑到了执行委员会第六十三次会议所作决定。

- 用以下各段取代表 6 和第 13 段：

表 6

2011-2014 年业务计划、已核准和报请核准的金额（美元）

会议	业务计划总金额（2011 年至 2020 年后）*	已核准金额/报请核准的金额（2011 年至 2020 年后）	节余/（超预算）
第六十三次会议	56,562,998	46,047,873	10,515,125
第六十四次会议	577,995,973	672,352,495	(94,356,522)
余额	429,034,646		429,034,646
<b>共计</b>	<b>1,063,593,617</b>	<b>718,400,368</b>	<b>345,193,249</b>

\* 根据 2011-2014 年业务计划，其中考虑到了执行委员会第六十三次会议所作决定。

13. 审查后提交第六十四次会议的项目包括金额达 672,352,495 美元的项目金额，较 2011-2014 年业务计划所列这些项目的金额多出 9,440 万美元。

- 在预先承付款项一节后增列以下第 14 之二段和第 14 之三段和表 7：

14 之二. 除其他外, 预先承付款项包括多年期协定的资金以及“其他标准活动”, 例如体制建设、基金秘书处预算、财务主任和执行委员会会议费用、环境规划署履约协助方案、以及开发计划署、工发组织和世界银行的核心单位预算。为“其他标准活动”的供资根据的是 2011-2014 年业务计划, 其中考虑到执行委员会第六十四次会议所作决定。

14 之三. 表 7 列出了预先承付款项的总金额, 其设想是, 根据秘书处审查后的呈件中所示金额向第六十四次会议提出申请。如果所提申请根据第六十四次会议审查后的金额予以核准, 则额外需要 6,780 万美元解决预先承付款项。2011 至 2031 年的现行承付款项的总金额是 2.631 亿美元。

表 7

## 预先承付款项 (2011-2031 年) (千美元)

说明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2	2023	2025	2030	2031	共计
2010 年核准后经核准的多年期协定年度付款	7,643	6,575	4,480	3,465	202	2,750	197	666	485	698	226	0	226	0	57	27,669
第六十三次会议核准的新协定的年度付款	17,230	4,284	9,585	706	4,195	1,276	1,126	353	66	1,167	0	76	361	112	0	40,536
<b>说明</b>	<b>2011</b>	<b>2012</b>	<b>2013</b>	<b>2014</b>	<b>2015</b>	<b>2016</b>	<b>2017</b>	<b>2018</b>	<b>2019</b>	<b>2020</b>	<b>2022</b>	<b>2023</b>	<b>2025</b>	<b>2030</b>	<b>2031</b>	<b>共计</b>
<b>小计 (协定)</b>	<b>24,872</b>	<b>10,859</b>	<b>14,065</b>	<b>4,171</b>	<b>4,397</b>	<b>4,026</b>	<b>1,323</b>	<b>1,019</b>	<b>551</b>	<b>1,865</b>	<b>226</b>	<b>76</b>	<b>587</b>	<b>112</b>	<b>57</b>	<b>68,205</b>
为标准活动的供资*	33,408	28,910	34,625	30,162												127,105
<b>迄今承付总额</b>	<b>58,280</b>	<b>39,769</b>	<b>48,690</b>	<b>34,333</b>	<b>4,397</b>	<b>4,026</b>	<b>1,323</b>	<b>1,019</b>	<b>551</b>	<b>1,865</b>	<b>226</b>	<b>76</b>	<b>587</b>	<b>112</b>	<b>57</b>	<b>195,310</b>
提交第六十四次会议的新协定的年度付款 (不包括中国)	26,892	11,894	15,683	3,431	7,752	752	416	322	60	609	0	0	0	0	0	67,811
<b>第六十四次会议呈件的总额</b>	<b>85,173</b>	<b>51,663</b>	<b>64,372</b>	<b>37,764</b>	<b>12,149</b>	<b>4,778</b>	<b>1,738</b>	<b>1,341</b>	<b>612</b>	<b>2,474</b>	<b>226</b>	<b>76</b>	<b>587</b>	<b>112</b>	<b>57</b>	<b>263,121</b>

\* 根据 2011-2014 年业务计划, 其中考虑到了执行委员会第六十三次会议所作决定。

-----